



圓園筆掇

電話：2178 3223 傳真：2178 3636 網址：<http://www.hktayy3.edu.hk> 電郵地址：yy3mail@hktayy3.edu.hk 校址：將軍澳唐明街2號尚德邨

我在書中找到快樂

4A 林雅雪



古語有云：「書中自有黃金屋，書中自有顏如玉。」書可以讓我們知古通今，書可以讓我們陶冶情操，書可以讓我們放鬆心情。我在書中找到快樂！

從書中，我們可以檢視秦始皇的暴政，知道焚書坑儒的史實，見識一統天下的「風采」；我們可以頌揚唐太宗的知人善用，知道真才實學的重要，見識貞觀之治的璀璨奪目；我們可以領略武則天的霸氣，知道步步為營的無奈，見識神龍革命的浩大。

從書中，我們不但可以知道歷史，還可以有對未來的無盡暢想。

我們有著很多的科技小說，裡面有會做家務的機器人，有無人駕駛的飛機，有開著不明飛行物體的外星人……正是有這些奇思妙想，才讓今天的科技蓬勃發展。難道這不是書籍帶來的作用嗎？

不僅如此，書之所以可以給我帶來快樂，還因為它可以帶我去感受詩人、詞客當時的感受！當看到杜甫在破漏的茅屋裡發出「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的為國為民擔憂的想法時，我為這位落泊詩人感到心酸。當看到唐伯虎說出「別人笑我太瘋癲，我笑他人看不穿」的唯我獨尊的想法時，我感到原來我是可以不用去理會他人的看法。當我看到魯迅的《狂人日記》時，我感到了原來當時那個吃人的社會是那麼的恐怖，讓我既慶幸自己沒有生活在那個吃人的社會又對那些生活在那個社會的人十分憐憫。正

是因為看了這些書籍，讓我確立了正確的價值觀、是非觀。是非觀可以讓我判斷出一件事、一個人的好壞。這樣我才沒有做出傷天害理的事情。

我喜歡看書，我喜歡看書！因為看書可以讓我快樂，可以讓我判斷是非，可以讓我放鬆心情。

在一個閑靜的下午，風和日麗，微風徐來，一個人坐在陽台上，看一本自己喜歡的好書，喝一杯紅茶。這正是一件樂事，因為這樣可以放鬆心情，即使前一刻你如臨深淵，認為生活沒有了希望，經過這樣美妙的下午後，你也會覺得充滿幹勁，人生又有了鬥志，生活又有了希望……

最近的我無可救藥的迷上了推理小說，特別是東野圭吾的小說，記憶中看的第一本他的小說《解憂雜貨店》是寫三個少年進入到一個破舊的小店，然後慢慢從接到信再推理出這間店可以讓時間靜止……小說並不僅僅是推理，裡面的溫情更令人著迷，讓人流連忘返。箇中滋味、心酸與快樂也只有自己知道。

書，不會說話，沒有聽覺，沒有視力。難道就不能讓我感知它的愛與恨？難道就不能讓我痴迷它的愛情？難道就不能成為我的知己？

有人在遊戲中找到快樂，有人在電視中找到快樂，有人在愛情中找到快樂。而我，我在書中找到快樂！

改變了我的一趟旅程

6A 李子城



我曾經是一個揮霍的人，我曾經是一個貪心的人，我曾經是一個自大的人。然而，經過這一次旅行，我領悟到自己的不足，我了解到自己的渺小，我明白到自己的幸福。

我在機緣巧合下，有幸在去年暑假參與「歷遊巴西」旅行團。我和父母一同到巴西旅遊。在出發前，我腦海中只浮現出森巴舞、地道美食和豪華酒店的影像。踏進巴西旅遊勝地，我仰頭看著湛藍的穹蒼，輕輕嗅著撲鼻的花香，從容地聽著啾啾的鳥鳴。這天堂美景簡直就是隨著我的到來而設！

在這五天的旅程中，我們首兩天在該旅遊勝地遊玩享樂。這兩天簡直與我出發前所幻想的情景一樣，逍遙地享樂，到處購物，花費了不少金錢。我還想多留度假村兩天的時候，父母卻拉著我到巴西貧民窟逛，我非常不情願，可是在父母的威迫下，我唯有硬著頭皮到那。詎料，貧民窟的行程改變了我。

甫踏進貧民窟，我渾身都起雞皮疙瘩，感覺十分不自在。我俯視著充滿污泥的地面，仰望著無數黝黑的烏鴉，再看著無數以木板建築而成的簡陋小屋。小屋的電線胡亂地交集，一旦發生火災，必定一發

不可收拾。這與前兩天所見的情景截然不同。明明同樣是巴西，為何會發生這天淵之別的落差呢？

在我不斷思考之際，我看到一名小朋友從骯髒的小屋走出來，他只穿著破舊的褲子，我還未作出反應，他已經走到了垃圾山。他不斷用手翻找垃圾山中的垃圾，當他找到了一個水瓶的時候，他面露笑容。而我，在這一剎那卻感到心酸，不知為何流下了眼淚，明明這小孩的表情是多幸福和高興，我卻感到心酸。此刻，正當我打算把一些金錢給這小孩之際，父母立馬喝止我。他們解釋：「當你將金錢給了那小孩之後，其他小孩便會衝著你來，難以抽身。」我再深思，我把我的金錢給那小孩雖然可以短暫解決他的飢餓問題，但仍不能拯救他，而且旁邊還有很多小孩需要拯救。想到這裡，我心更酸，眼淚直流而下，我明白到自己的無能和渺小。明明世界還有這樣多連一餐溫飽難求的人，我卻不知天高地厚。那小孩的面容，我至今仍歷歷在目。

「身在福中不知福」，經過這個旅程之後，我改變了我揮霍的行為，我不會亂花金錢購買非必需品，我不容自己許吃剩一顆米飯，我不會奢求任何東西。因為我知道，我所得到的，已經比很多人好。

談讀書

3A 賴俊傑



古人云：「天下事恆利害相半，惟讀書，則有全利而無害。讀書一日，則有一日之益，讀一卷，則有一卷之益。」由此可見，早在古代，人們就意識到讀書是百利而無一害的。例如讀書可以豐富一個人的知識，增長一個人的見識，還可以提升一個人的自身修養，而這些都是和自己的未來相關的。

人的氣質原本是很難改變的，但讀書卻可以改變一個人的氣質，所謂「腹有詩書氣自華」。讀書可以增加一個人的修養，讓人談吐優雅，不會張口閉口就一堆粗言穢語。這一點沒讀書的人是做不到的，就算他們偶爾想賣弄一下文采，也會因為肚子裡沒有墨水而弄巧成拙。每次當我回內地的農村時，經常看到村裡的小孩，他們對人粗魯無禮，進出別人家也不打招呼，甚至看到桌子上的東西也隨便拿起來吃，而且還常常滿口粗言穢語。我想，如果農村地區的教育加強的話，這種情況應該就不會出現。

其次，「知識的富有可以享受心靈上的滿足。」書是知識的寶庫，讀書可以增長一個人的知識，開闊一個人的視野，讓你的思想不再局限於以往你所知道的，讓你了解很多你可能從來沒遇到過的事，讓你思考很多你沒有想過的事，從而刺激讀者的自我思考，給讀書帶來獲取新知識時內心的充實和快樂。既然讀書可以給人帶來滿足和快樂，那麼那些日以繼夜地尋找著新遊戲以給自己帶來滿足和快樂的人，為甚麼不試試去讀書呢？既然不會給自己的身體造成負擔，還可以獲取知識，讓本就短暫的人生不會被虛度，何樂而不為呢？

讀書不但可以帶來樂趣，又可以修身養性，好處不可謂不多。那不讀書，又會對自己的未來有甚麼害處呢？《禮記·大學》中就有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概念。讀書方能修身，先修身才会有接下來的治國平天下，因此若你想要成就一番事，不讀書，是難以成功的。

首先，在現今社會，大學生遍地，工作競爭激烈，不讀書就會難以在社會中保持一定的競爭力，從而被高薪的職業所淘汰。雖然說文憑不是讓人錄用你的唯一標準，但至少可以把文憑當做一塊敲門磚。現在一份好的工作競爭都那麼多，如果沒有一塊合格的「敲門磚」來吸引老板的注意，他又憑甚麼會花時間去關注你其他方面的特點？因此，有一張文憑至少可以給自己爭取一個機會，而如果不讀書沒有文憑，那就連一個機會都很難得到了。

再者，不讀書相當於埋沒自己天生的才能，十九世紀浪漫主義文學運動領袖雨果曾經說過「天然的才能，好像天然的植物，需要學問來修剪。」一棵樹，如果修剪好，也許可以成為一件藝術品，供人們欣賞、學習，而如果一棵樹從來未被修剪過，那就只會被人忽略在角落，相信不會有幾個人多看它一眼。所以一個人無論天生多聰明，也需要不斷學習，不然不僅浪費了自己的才能，還會漸漸被人超越、拉遠，距離偉大的成就也就越來越遙遙無期了。

歷史上就有過一個活生生的教訓。眾所周知，蒙古人曾以武力入主中原，但建立起來的元朝卻短短不到一百年就滅亡了，這一切都與他們輕視文化有關。元朝時期輕視儒生，使儒生地位低下，導致國家缺少有學問的儒生來治理，只是一味採取高壓政策，終致滅亡。而滿族人也是以武力入主中原的外族，但為甚麼他們卻不像元朝那麼快就滅亡呢？其中一個原因就是清初帝皇重視中國文化，以博學大儒來治天下，才讓天下百姓安定，讓國家得到有效的管治，為將來清朝二百多年歷史打下根基。同為外族都以武得天下，但治世之法完全相反，也導致截然不同的結果。由此可見，讀書修身對治國的重要性。

最後，我想問問諸位，如果不願讀書你怎樣獲取新的知識？如果不願讀書你又怎麼提升自身的修養？如果你沒有知識和修養你又怎能成就一番事業呢？如果你還不願讀書，那麼你的未來再也難成甚麼大事了。

我在舞台上找到快樂

4A 莎思朗



每個人都有自己尋找快樂的地方和方法，有些人在遊戲中找到快樂，有些人在郊遊中得到快樂，有些人在結婚那一刻或是生日派對中找到快樂，我卻在舞台上找到快樂！

你可能會覺得很奇怪，一個普通人為甚麼會在平平無奇的舞台中得到快樂呢？作為一位表演者，我有別的體會。站在舞台中央的感覺，其實很舒服，很溫暖，很安全……

這一種感受難以用文字表達，當射燈照著自己時，那一種感覺，在平地中是不能感受到的！當射燈開著的那一刻，我會幻想自己是童話中的主角，被萬人注視，被萬人仰望，這種光十分溫暖、柔和，好像母親一樣支持著我的演出。那一道光好像告訴我：「你，就是舞台中的主角，無人會再忽視你，所有的目光都已投射在你身上。」

在舞台上，我找到自信，找到快樂，找到支持者。當全場開著正為我而設的燈光時，我，不再孤獨，我享受！享受那種被包圍的感覺，享受那些支持者帶來的「星星」，享受他們給我的掌聲、呼叫聲，這一切一切只有在舞台上才能得到的，才能感受到的。這些感受，作為觀眾是從未能想像得到的！

還記得在中三那年，我有幸踏上大型舞台，作為一位參賽者。那天，我們要到達土瓜灣高山劇場，進行三人舞比賽。到了我們出賽那一刻，我感到自己十分渺小，在一個廣大的舞台上，我便顯得很渺小，我所用的力比平日在練舞室更強更大。出場後，舞台的燈光便隨即亮起，一如以往照著「主角」。「叮！」一聲音樂響起，但我緊張得動

彈不得，使我僵硬了，這時我看到射燈射到我身上，更聽到台下的歡呼聲。這一刻，我便忘記了自己緊張的情緒，把自己豁出去，因為我知道在舞台的時間不多，只有三四分鐘，如果不好好珍惜，好好享受，錯過了這種快樂便沒有機會再找到快樂，所以我享受在舞台中表演的過程。最終，我們得到了甲等獎。

我並不是有名的歌手，不是出色的藝人，不是荷里活巨星，但我與他們一樣熱愛舞台，因為我相信舞台能帶給我快樂，我在舞台中找到快樂。「快樂」一詞有很多意思，如因得到而快樂，因擁有而快樂及因珍惜而快樂等。但在我的「字典」中快樂是指享受在舞台中的一分一秒，因為那一種的快樂或安全感在平地上是找不到的！

「我的一生，已嫁給了舞台。」這是取自梅艷芳的一句說話。我認同她！因為舞台所帶給我的回憶是數不勝數，我所擁有的都是舞台所給的；自信、快樂、安全感、成就感及回憶等等。

感恩我是個表演者，能享受被觀眾仰望、包圍的感覺；感恩我是個表演者，能被射燈熱情地照射及祝福我的演出；感恩我是個表演者，能經歷其他人所未經歷的！

我是個平凡的女子，但因舞台，我成為了全場耀眼的小星星，為每一位入場的觀眾帶來歡笑聲、滿足感及喜悅，而我則在舞台中找到快樂！

每個人都有不同的方法尋求或追尋快樂，不知道大家會從甚麼得到快樂呢？不知道有沒有像我一樣，在舞台上找到快樂呢？

總有一種記憶值得珍藏

2A 楊芷薇



走在成長的道路上，一步一步向前走，回首所經歷過的那些酸甜苦辣，那一個深深烙印在腦海裡的背影，總是在我走回那段路時想起……

看著被夕陽紅渲染成的蒼穹，陶醉在知了的歌聲之中，面對著父親瘦骨嶙峋的背影，我更想追上父親，可是父親正如火箭般的速度，越來越快，我拼命地追逐著父親走過的路，終於趕上了。

說起父親，我的話就多了，我與父親並不親近，說起相處大概就四年半，剛出生八個月就離開了父母身邊。父親在我心中的印象並不深，只是有時偶爾空閒就來看我。我並不怨他，我明白都是有原因的，只不過我更想的，是與父親親近點。

這個暑假，父親肩負重任，要幫我買學習用品。我們到商場內，

買完東西後準備回家，父親提著一大袋走著，我便發現我與父親之間沒有話題，沒說幾句就冷場了。

夕陽的微光照著父親，看著父親的影子，很想去和他聊聊，並不想一直和父親那麼遠。不管三七二十一，三步並作兩步跑上去。「爸！」我們談著談到小時候，「你小時候可是叫我二伯伯的，整天跟著其他人叫二伯伯。」父親嘻皮笑臉的說著。我並不記得，我與父親竟然有那麼有趣的事。

父親才來港幾天，就又要別離了。雖然捨不得，可父親有工作，必須回去。父親提著包和我們道別，父親轉身離開那刻，我彷彿又看見了當天的那個背影……

那個背影，我永遠深烙在腦中，一刻也不肯忘記。也許是那個最珍貴最值得珍藏的不是相片，也不是信件，而是背影，使我更想珍藏起他……

知錯能改是取得成功的重要途徑

6D 伍偉聰



古語有云：「知錯能改，善莫大焉。」每個人都會有做錯事的時候，知錯能改就能打開成功的大門。我以為，知錯能改就是取得成功的重要途徑。

知錯能改能使人認同自己，取得成功。犯錯在漫長的人生中無可避免，想要通往成功之路就必須有知錯能改的決心，從錯誤中學習，努力改過。曾獲「香港十大傑出青年」的呂宇俊，曾經誤入歧途，荒廢學業，在中學會考中慘得零分收場。其後，他知道自己過錯並決心改邪歸正，努力讀書。結果，他不但重考成功升讀大學，更於大學一級榮譽畢業。最後，他的成功得到別人認同，更成為不少青少年的楷模。這正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說明知錯能改能夠通往成功之路。

其次，知錯能改能使人不再重複犯錯，取得成功。拿破崙小時候不愛學習，而他常恃自己身材強壯，經常以武力脅逼哥哥替他寫作業。後來哥哥終於忍受不了拿破崙，並說：「你只不過是比我強壯一點而已。」這句話刺激了拿破崙，讓他反省自己。從此，拿破崙非常努力學習，不再欺負別人，讓他交了很多讀書和精於軍事的朋友，並一同學習。後來，他考入法國最頂尖的軍事院校。最後，他更成功馳

騁歐洲，所向披靡。這反映出知錯能改就能成功。

最後，知錯能改使人時刻反省自己的過錯，繼而改掉陋習，取得成功。魯迅小時候為了替病重的父親打理當舖和藥店而遲到課堂。老師得悉後勃然大怒，並說：「下次再遲到的話就乾脆不要來。」魯迅受到老師的斥責卻沒有為自己辯解，他了解到不應因某些事情而令到另一件事情受影響。從此，他便對自己許諾，不能再次遲到，更在書桌上刻了個「早」字提醒自己，故此即使父親的病情愈加嚴重，魯迅也沒有遲到過，因為他把時間分配好，亦留有時間到私塾上課。日積月累之下，他的知識愈來愈多，而他亦能分配好學習時間。最後，他成為了中國著名的文學家，受人景仰。

知錯而不改註定失敗。袁世凱雖然深諳治兵理財之道，有權有勢，足以使中華復興，但是他知道稱帝是不可行的，然而他沒有作出改變，稱帝的野心亦日漸擴大，結果被梁啟超及蔡松坡將軍擊敗。最終，他的稱帝夢破滅。這反映出，知錯而不改最後導致失敗。

如果呂宇俊不改過自新，何來他的成就？如果拿破崙不勇於改過，哪來成就大業？如果魯迅不知錯能改，又豈能成為著名文學家？對！是知錯能改成就了他們。讓我們反省自己，改過自新，這將令我們取得成功，同時亦是通往成功的重要途徑。

郊遊新體會

6D 吳俊融



曾經，我與親人一同郊遊；曾經，我和友人一同登高；曾經，我逕自遊歷山水。然而，從來只是走馬看花的觀看著四周景色，沒有真正地用心去感受上天賜給我們這麼美妙的禮物。但這次遊覽的過程竟讓我有新的體會，使我從此愛上了到郊外旅遊。

這天是學校旅行日，和煦的晨光從窗外探射進我的房間，照射在我的臉旁。梳理完畢後，我踏上了上學的路程。回到學校，當我們正在等待上旅遊車到郊遊目的地大帽山時，我瞥見其他同學皆為今天的旅行樂不可支，對經常遊山玩水而感到麻木的我根本不屑一顧，只祈求能夠早點回到家中。

到了大帽山，當我看到高聳入雲的山正等待著我們征服時，我暗忖：「這次真是有苦吃不消啊！」但百般無奈的我只能硬著頭皮地迎難而上。在登山的過程，同學們和悅的氛圍充滿著整個山林，相比起面對著課室四周的牆垣，我更喜歡這裡蔥蘢的樹木和馥郁的花香。

但好景不長，火傘高張，燠熱的太陽無情地照射著大地，使我們

大汗涔涔。但同學們卻沒有因受到陽光的折磨而知難而退，反而是勇往直前，盼望著越過這座高山去俯視那美妙絕倫的景色。看到了這一幕，我不禁渾身是勁，充滿熱血，我的小腿情不自禁地加快了步伐，希望能夠更快一睹那令人心曠神怡的風景。

甫踏上山頂，一陣陣微風吹來，彷彿在摩挲著我們，叫人清爽。這時已是黃昏，太陽慢慢地向地平線走去，結束它一天的工作，一道道晚霞照落在山頂，為大帽山平添了一種神秘的感覺。這種神秘感俘虜了我的心靈！是次的郊遊，令我感受到揮發青春的汗水得到的是如此引人入勝的美景，而不是毫無意義的學校旅行，也令我對郊遊的感覺改變，讓我愛上了郊遊。

也許郊遊是艱苦的，或許郊遊是沉悶的，或者郊遊是沒有新意的，但「不經一番寒徹骨，焉得梅花撲鼻香」，最美好的事物，沒有經過努力，是不會得到的。它會令你如此的著迷，只要用心去感受它，定會明白當中吸引之處。從前的我，並沒有用心去接觸大自然，因此對郊遊並沒有特別的感受。但經過這次的學校旅行，我對郊遊改觀，讓我明白到郊遊的美好，令我更期待下次郊遊。

填字遊戲

參加者可將完成的填字遊戲於2017年2月24日前傳真至21783636或電郵至yy3mail@hktayy3.edu.hk，全部答案正確者有機會得到神秘禮物一份。

	2				9			14
			六					
1						八		
—								
			6					
					8		10	
二					九			
							12	
							十	
		4		7				15
		五						十一
3							11	
三								
							13	
							十二	
		5						
				七				十三
四						十四		

橫向：

- 一、發怒、生氣。
- 二、不加思索，順口說出。
- 三、改易男裝代父從軍的孝女。
- 四、指年紀大而有德望。
- 五、王之渙《登鶴雀樓》詩其中一句。
- 六、比喻勢在必行。
- 七、植物名。多生長於溪流兩岸或沼澤、溼地等水分充足的地方。
- 八、外表剛強，內心柔弱。
- 九、一種打擊樂器。鼓身用銅製成，狀似碗，鼓面蒙一牛皮，以金屬環固定，四周裝有螺絲，可調節皮面的鬆緊，調整所需的音高。
- 十、近水_____先得月。
- 十一、睡眠時安恬舒適。後比喻無憂無慮。
- 十二、英國著名物理學家，被譽為是繼愛因斯坦之後最傑出的理論物理學家之一。
- 十三、檢查字義、字音的工具書。
- 十四、本是法國批評家聖博甫對詩人威尼的評語。後比喻脫離現實的理想生活。

縱向：

- 1、行動就像逃脫的兔子那樣敏捷。
- 2、比喻坦誠相待，忠貞不二的詞：_____瀝膽。
- 3、指六十歲的年紀。
- 4、植物名。在華南、西南及東南亞地區生長的常綠原生植物，亦稱蘭。
- 5、婦人應具有的美德。
- 6、我國著名神話，後比喻不自量力或有雄心壯志但未竟大業。
- 7、比喻一味模仿，毫無創見。
- 8、諸葛亮遺命「葬漢中_____」。
- 9、比喻言外之意。
- 10、舊時裝有大鼓的樓，按時擊鼓以報時辰。
- 11、形容浪費金錢。
- 12、多用於書信結尾，表示對收信人的問候。
- 13、古代埃及國王的墳墓，為世界七大奇觀之一。
- 14、溫和而篤實寬厚。
- 15、睡臥時用來墊頭的寢具。

聯絡資料

姓名：_____ 學校：_____ 年級：_____

電話：_____ 電郵：_____